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专项核查意见

XYZH/2026NJAA2*****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业期货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6年3月31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编号:XYZH/2026NJAA2B0027)。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相关规定,弘业期货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我们对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基于我们为弘业期货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弘业期货公司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编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弘业期货公司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本专项说明仅供弘业期货公司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应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本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年金额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876,465.42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290,265.90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398,678.00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722,230.30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 -262,647.22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70,573.37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合计 | -192,073.85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